**西麓集镇“污水处理提质增效”改造工程**

**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**

**一、工程概况**

1、西麓集镇“污水处理提质增效”改造工程位于丹徒区，主要雨污水工程等。

2、工期要求：详见招标文件。

3、质量要求：详见招标文件，同时应满足国家有关的设计、施工以及验收规范的要求。

**二、工程量清单编制范围和依据**

1、本工程量清单根据业主提供的相关内容；施工图纸；所有工程量清单；与建设工程有关的标准、规范与技术资料；常规施工方案。

2.本工程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方式，执行《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》（GB50500-2013）、《江苏省市政工程计价定额》（2014版）、2014版《江苏省建设工程费用定额》及《苏建价（2019）178号》营改后调整内容。

3、执行江苏省、镇江市的相关计价规定。

4、委托方编标要求。

**三、工程类别及取费标准**

1、工程类别按2014年《江苏省建设工程费用定额》划分标准执行，按**通用项目、道路、排水三类**取费。

2、规费及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率：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、各项规费、税金按镇江市规定费率计取，其余由各投标单位自主报价。

3、各项规费税金税率（%）如下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工程项目 | 社会保障费率（%） | 公积金费率（%） | 增值税税率（%） | 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率 |
| 基本费率（%） | 增加费率（%） | 扬尘污染防治增加费（%） |
| 排水工程 | 2.0 | 0.34 | 9 | 1.5 | / | 0.31 |
| 路面工程 | 2.0 | 0.34 | 9 | 1.5 | / | 0.31 |

4、各项措施费率如下：各投标单位应结合工程实际、工期、设计要求和投标单位的施工组织设计、施工方案等综合考虑一切可见和不可见因素，相关的费用均视为已含在措施费用或报价中，竣工结算时不再调整和增加任何费用，措施项目清单中所列项目，投标人根据施工组织设计需要自主报价。

**四、其他项目费**

1、暂列金额：详见其他项目清单暂列金额。

2、专业工程暂估价:详见其他项目清单专业工程暂估价。

**五、人工及材料价格取定**

1、本工程材料价格按《镇江工程造价信息》镇江市2025年第5期并结合市场价与市场波动等因素综合考虑。人工单价执行苏建函价[2025]66号文件。

2、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工程实际情况（自行踏勘现场），充分考虑市场风险，结合市场行情、自身实力和管理水平等因素自主报价。

**六、其他说明：**

1、本工程量清单中“工作内容”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主要工作内容，各投标单位投标报价时应结合施工图纸、本单位施工方案综合考虑，竣工结算时工程量按实调整, 综合单价不变。